**关于开展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

**试验示范项目产品推荐名单评审工作的通知**

豫农机推〔2020〕6号

各有关农机生产企业：

根据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农文 〔2020〕317号）精神，为确保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工作顺利实施，经研究决定，我站将组织专家对有意向参加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的生产企业提供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形成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产品推荐名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生产企业条件要求**

1、河南省境内合法农机生产企业。

2、 具备研发生产具有降尘功能自走式花生捡拾收获机的能力。

3、具有严格执行国家三包规定，切实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的能力。

**二、产品要求**

1、作业幅宽2500mm及以上的自走式花生捡拾收获机,具有秸秆收集装置。

2、企业自主研发生产的具有降尘功能的新产品。

3、安全性能须符合DG/T077-2019花生收获机农业机械推广鉴定大纲要求。

**三、其他要求**

生产企业准备PPT材料（包括研发生产能力，机具降尘工作原理，降尘作业演示视频、产品安全性和服务承诺等）汇报时间20分钟，专家组质询10分钟。

**四、生产企业承诺书**

参与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的生产企业须提供生产企业服务承诺书（见附件）。

**五、评审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9月17-18日，会期两天，生产企业于2020年9月17日10时前报到。

地点：星程酒店（郑州市纬五路38号）。

**六、联系人和电话**

联系人：李伟 侯连民

电 话：0371-65683350

附件：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生产企业服务承诺书

2020年9月10日

**附件**

**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

**生产企业服务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做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按照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河南省2020年低扬尘花生捡拾收获机试验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参与项目实施。

二、保证产品质量，严格执行国家三包规定，切实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确保产品发生故障后12小时内排除故障，不能及时排除故障的，免费提供备用机，保证试验正常进行。

三、参与项目补助资格因本企业违规等原因被暂停、取消，所引起的纠纷和经济损失由本企业自行承担。

企业全称（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